

经典 解读

说不尽的《论语》 ——“贤贤易色”读解

□ 陈 震

1.7 子夏曰：“贤贤易色；事父母，能竭其力；事君，能致其身；与朋友交，言而有信。虽曰未学，吾必谓之乡矣。”

[译文]子夏说：“对妻子，重品德，不重容貌；侍奉爹娘，能尽心竭力；服事君上，能豁出生命；同朋友交往，说话诚实守信。这种人，虽说没学习过，我一定说他已经学习过了。”

[注释]子夏——孔子学生，姓卜，名商，字子夏，比孔子小四十四岁。（公元前507-？）贤贤易色——这句话，一般的解释是“用尊贵优秀品德的心来交换（或者改变）爱好美色的心。”照这种解释，这句话的意义就比较空泛。陈祖范的《经咫》，宋翔凤的《朴学斋札记》等书却说，以下三句，事父母、事君、交朋友，各指一定的人事关系；那么，“贤贤易色”也应该是指某一种人事关系而言，不能是一般的泛指。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把妻妾间关系看得极重，认为是“人伦之始”和“王化之基”，这里开始便谈到它，是不足为奇的。我认为这话很有道理。“易”有交换、改变的意义，也有轻视（如言“轻易”）、简慢的意义。因之我使用《汉书》卷七十五《李寻传》颜师古《注》的说法，把“易色”解为“不重容貌”。致——有“委弃”、“献纳”等意义，所以用“豁出生命”来译它。

（杨伯峻译注《论语译注》，中华书局1980年12月第2版第5-6页）

一、关于子夏。

子夏，姓卜，名商，字子夏，孔门三期学生，孔门有“四科十哲”（见《先进》），四科指德行、言语、政事、文学，分别是德行：颜子（颜渊）、子骞（闵损，闵子骞）、伯牛（冉耕，冉伯牛）、仲弓（冉雍），言语：宰我、子贡，政事：冉有、季路（子路），文学：子游、子夏，十人合称孔门十哲。（见《论语·先进》11.3）子夏名列十哲，以文学著称，尤以整理文献见长，曾为晋父宰，性格勇武，“好与贤己者处”。孔子去世后，他到魏国西河讲学，开西河学派，魏文侯尊之为师。

孔门弟子中，子夏著作传世最多。《论语》即是子夏与仲弓合编的。汉人徐防说：“诗书礼乐，定自孔子；发明章句，始于子夏。”洪迈《容斋随笔》云：“孔

子弟子，惟子夏于诸经独有书。虽传记杂言、未可尽信，然要为与他人不同矣。”

二、关于“贤贤易色”。

（一）“贤贤”。

“贤贤”，各家在“贤贤”两词关系上意见比较接近。即第一个贤字作动词用，第二个贤字是名词。至于用作动词，有认为是形容词的意动用法（杨逢彬、唐翼明），有认为是使动用法（余东海），大多数注家则直接解为动词，不细究意动还是使动用法。

第一个贤的词汇，有敬重、尊重、尊崇、尊敬、崇尚的意思，也有解作珍视、热爱、追求、重视；第二个贤的词汇，一般解作贤人、贤才、圣贤，有高尚道德操守的人，也有解作贤德、德行，贤惠，才能、美德。

（二）“易色”。

“易”有解作轻视、轻慢，贪恋，改变、变易、变化、更替、取代、抛弃，交换（杨逢彬认为解作“交换”则误，他考证认为，《论语》时代表达“用……交换……”，其句式大多是“以……易……”，偶尔也会用“易之以……”或“与……易……”）

“色”，女色，容貌。

（三）“贤贤易色”。

问：“‘贤贤易色’有两说。”曰：“只变易颜色亦得，但觉说得太浅。斯须之间，人谁不能，未知他果有诚敬之心否。须从好色之说，便见得贤贤之诚处。”

“易色”，须作“好德如好色”说。若作变易颜色，恐里面欠了字多。这也只是敬贤之诚。（《朱子语类》卷第二十一，第500—501页）

关于“贤贤易色”的读解不少注家将其放在“贤贤易色”全章中来认识。这是很有见地的。由于贤贤易色后面依次论及事父母、事君、与朋友交，这样来看，将贤贤易色定位于夫妻之间也可算暗合该章叙事逻辑。持有这种观点的人有杨伯峻、左克厚、鲍鹏山、杨朝明、唐翼明、钱穆等人，李零、金良年、杨逢彬、张圣洁、余东海、李泽厚、陈耀南、张燕婴、黄朴民、孙钦善、（日）宇野哲人等人则以一般尊崇贤人贤德、轻视美色

来解读。

杨朝明指出，贤贤易色：重视内在品质，不过分看重容貌。易，平易，轻看，不过分看重。他还指出，“贤贤易色”另有两解：一是“变易颜色”，即见到贤人，脸上显示出恭敬的神色，一是“易其好色之心以好贤”，即用好色之心好贤。孔府退厅东厅的启事厅，曾经悬挂有明朝姜克礼对联，曰：“以利己之心交朋必善，以好色之念求学必真。”通观本章，“贤贤易色”应该说的是选择或对待妻子的方式，不应该说是泛指一般对待美色的态度。（杨朝明主编《论语诠解》，山东友谊出版社2012年9月第1版，第9页）

杨逢彬则认为，“夫妇为五伦之首”云云，乃后世观念，《论》《孟》中未有谈及夫妇关系者，谈君臣、父母与儿子、朋友关系者则极多。《论语》中两见“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也”（《子罕》《卫灵公》），正可和“贤贤易色”互证。（杨逢彬著，陈云豪校《论语新注新译》，北京大学出版社2016年3月第1版，第8页）

对贤贤易色，钱穆指出，“或说此四字专指夫妇一伦言，谓为夫者能敬妻之贤德而略其色貌”，因而“四句分言夫妇、父子、君臣、朋友四伦。”不过钱穆注释如此，但译文仍为“一个人能好人之贤德胜过其好色之心”。（钱穆著《论语新解》，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2002年9月第1版，第11页）

周海春认为，其争议在抽象地理解“贤贤易色”，还是具体地理解。如果具体地理解，贤，就是贤人，与父母等相对应。如果抽象地理解“贤贤易色”，“贤贤易色”的要求就会涵盖“事父母，能竭其力”，好贤之心构成了“竭其力”的条件。（周海春著《〈论语〉哲学注疏》，科学出版社2021年1月第1版，第53页）

三、关于“事父母，能竭其力；事君，能致其身；与朋友交，言而有信”。

（一）“事父母，能竭其力”。

一般读解为“侍奉父母能尽心竭力”。

（二）“事君，能致其身”。

一般读解为“服事君上能献出生命”。关于“致”，解释为：给予、献出，奉献、奉送、贡献、送、送达，等等。

《里仁第四》第六章（二）

□ 李诚一

兰若论语 讲堂

今天继续学习《论语·里仁篇》第六章。

接下去孔子说：“有能一日用其力于仁矣乎，我未见力不足者。”

孔老夫子说，真正能够花一天的功夫在仁道上精进的人，这个“用其力”的意思就是精进，他一定会有所成就的，他一定会在仁道上不断提升。孔安国批注说：“言人无能一日用其力修仁者”，我们就是没有哪怕一天的时间去用尽全力修仁，所以做不到“无终食之间违仁”。接下来孔子说，“我未见力不足者”，我从来没有看到谁因为“力不足”而不能行仁。意思是，只要你在求仁道上往前走，就一定会成功，你绝对不会因为力量不足而走不下去。孔子的得意弟子冉求曾经对老师告白说：“非不说子之道，力不足也。”老师啊，不是弟子不喜欢您的道，是我的力量不足啊。子曰：“力不足者，中道而废，今汝画。”孔子驳斥他说：如果你真的是力量不足的话，那也应该是你努力之后，走到中途停下来，可是现在你明明是画地为牢，只嘴上在说，并没有真的去做啊！

朱熹《论语集注》里说：“盖为仁在己，欲之则是，而志之所至，气必至焉。故仁虽难能，而至之亦易也。”朱子解释说，为什么孔老夫子会这样说呢？因为“仁”这个东西是不假外求的，它只要肯努力，绝对没有做不到的，因为它是自己内心的心理状态，你的心只要肯做，你绝对不会因为力不够而做不成。只要你志向立定了，力量就会到。所以，为仁看起来难，当你真正去做了，也不难。孔子在《论语·述而篇》里说：“仁远乎哉？我欲仁，斯仁至矣。”意思是说，仁并不遥远，如果我想要仁，仁就会来了。所以，“我未见力不足者。”实际上是孔老夫子给予我们最大的策励，告诉我们每个人都是有希望望上去的，仁就是内心上的功夫，我们可以主导我们的内心，我们不用向外面去求，你只要真的用力去求了，没有求不到的。我的老师也曾经说过：“修德，实际上是最最简单的事情，因为它不需要假借任何外力的条件，比骑自行车还简单。骑自行车至少还需要一辆自行车吧，还要找到一条稍微平整一点的路吧。”

既然“为仁”不会因为“力不足”而失败，那我们通常是停在哪里了呢？既然“仁”是心上的功夫，当然还是卡在我们的心上，卡在我们是不是真的求仁的心！你内心要清晰，你要不要这个东西？这个是不是你想要的？如果这一点都没有明确，后面自然什么都生不起来。所以，为仁的问题，从来都不是“力不足”的问题，而是你“有心无心”的问题。不是“能不能”的问题，而是“做不做”的问题，再往前一步就是“要不要”的问题。我们之所以没有真正的去行仁，回到前面的内容，还是我们没有真正“志于仁”。我们成圣成贤的志向，还不够坚定。换句话说，我们还没有为仁的这个愿望，为什

么？因为我们一天都做不到。果真志于为仁，怎么可能力不足呢？

那既然问题还是出在志向不坚定上，我们就要在志向上下功夫。我们为什么不能确立求仁的志向呢？一方面是由于我们习性的阻挡。很多时候，我们都是不知道的状态，不知道自己需要什么，不知道不要什么，随波逐流，我们碰到自己相应的事、喜欢的人、好吃的、好玩的，心就跟着去了。一造次，一着急起来，什么换位思考、待人着想、观功念恩就都没有了。一遇到危险关头、颠沛的事情，就忙着处理问题去了，心在哪里也不知道了，先不谈什么“克己复礼为仁”了，就是做了很多恶，自己都是不知道的。这都是我们原本的烦恼习气在起作用。

我们之所以提不起“为仁”的志向，还有一方面是说明我们的学习还不够，我们对于圣贤之道还没有真的学懂、学明白，我们不知道“好仁”和“恶不仁”对我们来说意味着什么？我们还是在上一章所说的，“求富贵”和“去贫贱”的层次中反复地折腾，还没有走上真正的求道之路。所以，我们还是要多去学习圣贤之道，多听闻、多思考、多实践，通过学习，明白了其中的道理，让我们的志向提起来。

朱熹《论语集注》中说：“夫子自言未见好仁者、恶不仁者。盖好仁者真知仁之可好，故天下之物无以加之。恶不仁者真知不仁之可恶，故其所以为仁者，必能绝去不仁之事，而不使少有及于其身。”意思是说，夫子说没有见到“好仁者”和“恶不仁者”，因为“好仁者”真的知道仁的好处，天下没有比之更好的东西了。“恶不仁者”是真的知道不仁的可恶之处，所以也必定会抉择“为仁”和去除“不仁”之事。圣贤之道是知难行易，真正知道了，你做起来不难，为什么？你知道我们本来就应该要仁，那为什么做不到？还是知得不透彻，所以要在知上下功夫。

最后，孔子说，“盖有之矣，我未之见也！”

孔子说话也很委婉。孔安国批注里讲：“谦不欲尽诋时人，言不能为仁。故云，为能有尔，功夫，我们可以主导我们的内心，我们不用向外面去求，你只要真的用力去求了，没有求不到的。我的老师也曾经说过：“修德，实际上是最最简单的事情，因为它不需要假借任何外力的条件，比骑自行车还简单。骑自行车至少还需要一辆自行车吧，还要找到一条稍微平整一点的路吧。”

既然“为仁”不会因为“力不足”而失败，那我们通常是停在哪里了呢？既然“仁”是心上的功夫，当然还是卡在我们的心上，卡在我们是不是真的求仁的心！你内心要清晰，你要不要这个东西？这个是不是你想要的？如果这一点都没有明确，后面自然什么都生不起来。所以，为仁的问题，从来都不是“力不足”的问题，而是你“有心无心”的问题。不是“能不能”的问题，而是“做不做”的问题，再往前一步就是“要不要”的问题。我们之所以没有真正的去行仁，回到前面的内容，还是我们没有真正“志于仁”。我们成圣成贤的志向，还不够坚定。换句话说，我们还没有为仁的这个愿望，为什

不害人 要利人

□ 顾光燧

大凡有人受骗了，遇窃了，蒙屈了，常说一句：“害人之心不可有，防人之心不可无！”这样的话听多了，听惯了，谁都觉得对，谁也不觉得错。我听一位学者讲国学，讲做人，也说了这句话。一个电视节目主持人在分析一起纠纷时，也说了这句话。学者和主持人的用事例印证这句话的正确，印证的主要是这句话的后半段“防人之心不可无”。认真地听，深入地想，我觉得这句话的后半段有些不妥，于是我就有了写这篇短文的思想。

“防人之心不可无”有什么错？难道对坏人恶人不需要防范吗？是的，在说清这句话的不妥之前，我们先来分析一下前一句“害人之心不可有”。这句话说得很好，适用于所有的人，包括害人的坏人。当然坏人很难因为这句话而不再使坏，但坏人一定不会公开承认自己是坏人，也就不会公开反对这句话。人群中有多少坏人？很少，至少不是很多。既然坏人很少不多，用“防人之心不可无”来面对所有人，岂不是让人群中的绝大多数也受到牵连？防范坏人岂不是防范了所有的人？有人会说，坏人脸上没字，谁知他是好人还是坏人？普遍的防人总比让坏人钻空子害人好吧？这话有片面性。举一个常见的例子。路上有老

人跌倒，你扶不扶？“防人之心不可无”，想到这句话，你缩回了双手，快步从老人身边走过。你可能躲过了老人装跌的讹诈，你可能庆幸没有引火烧身，但这种可能极少。就算有，路边有摄像监控，路上有人作证，警察会调查分析。就算没有摄像，没有有人证，警察也无能，是你扶起老人的吧？是你送老人就医的吧？讹诈的老人良心会永远不安，而你是问心无愧！这样讹诈很少，多是老人真的跌倒，你伸出来的手缩回了，匆匆从老人身边走过。你听到老人一声又一声的求救呼喊，不动一点怜悯心吗？这样的例子太多。我听电视新闻说过一件令人心痛不已的事。一个少年在马路上一被一辆车撞倒。少年的脚受伤，跪在路上呼救。一辆又一辆车从他面前开过，一群又一群人从他身边走过。没有车停，没有人扶，只有少年跪着的呼救。突然一辆车开来，没能看清跪着的少年。少年被车轮碾过，躺在血泊中，再也没有了呼救声。节目有摄像播出，当我听着主持人说话的哽咽声。我含泪了。责怪这些人太缺德吗？缺德不受法律惩处。缺德的人可以有一句话来为自己开脱，那就是“防人之心不可无”啊！

防人之心不可有，那么什么之心可有而不可无呢？有人会说，我们已经

有了不害人之心，人人不害人、不防人，还要有什么心可有不可无呢？不错，无害人、不防人的确很好，但还不够。不害人、不防人，只是做人的基础，是做人的自我守护，还少做人的护他高度。《论语》说：“己所不欲，勿施于人。”这是无害人之心。《论语》又说：“己欲利而利人。”这就是不防人，护他，也就是“害人的对立面‘利人’”。“利人”是做人的品行高度。你端起饭碗，想到还有人在挨饿，就少吃了几口。你穿上衣服，想到还有人还在挨冻，你心里发凉。你跨进屋里，想到有人露宿野外，你会觉得屋子太大。你有了利人之心，不只是对弱者穷人的同情，你会有行动。你节约，把节约下来的钱扶济贫困。你出力，愿意不要报酬做志愿者。听电视《百家讲坛》说过一件事。事情发生在什么地方，当事人叫什么，我都想不起来了。在一个偏僻的穷山村，有一个女人从嫁到山村开始，几十年来先后义务服侍村里孤寡老人六十多个。她老了，她的儿女继续着她的义务，把村里鳏寡老人看着是自己的父母或者爷爷奶奶。这样利人的老妈妈，感动了主讲的学者。学者说，如果是有钱人做这样的事，那是慈善家，现在这位妈妈这样做，她是一个圣人。记得上世纪五六十年代，有四

句话很鼓舞人，一直记忆犹新：“见困难就上，见荣誉就让，见先进就学，见后进就帮。”这四句话，除了第三句之外就是利人。做这样的利人，最高境界就是毛泽东在《纪念白求恩》一文中倡导的做一个“毫不利己，专门利人”的人。

我写过一篇文章，借用庄子的寓言说天堂和地狱靠得很近。寓言说，有人到天堂和地狱考察，天堂和地狱靠得很近。天堂的人和地狱的人，每人都手攥着一勺香喷喷、热腾腾的饭菜，不同的是天堂人个个心宽体胖，地狱人个个面黄肌瘦。这是为什么？原来盛饭菜的勺子连柄有三尺长，捏着手不好移动，饭菜再香再热也送不到自己的嘴边。天堂人有办法，都把自己的饭菜送到别人嘴边，人人都吃得饱，吃得好。地狱人舍不得自己的饭菜让别人吃，只能嗅到味，吃不到饭菜。我在文章中说，天堂人聪明，想到别人，懂得互通有无；地狱人愚蠢，只为自己，不想互通有无。现在想起来，我这样的认识还不到位，还很肤浅。我认为不太肤浅的认识是，天堂人不防人，利人；地狱人防人，害己。天堂和地狱靠得很近，而只是在一念之间：防人还是利人？你要上天堂还是下地狱？就在我们面前，就看你一念是什么了！

菜根 谭



弘扬志愿服务精神 争做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者